

附件 6-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评价年度：2025 年

评价单位（公章）：雷州市科工贸和信息化局

填报日期：2026 年 7 月 10 日



根据《关于开展 2025 年雷州市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雷财绩【2026】2 号）、《雷州市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方案》的通知（雷改委发〔2021〕1 号）等文件要求，我单位及时布置自评，成立自评工作小组，明确分工，落实责任，认真开展自评自查工作，经查阅、核实有关账务及项目等执行情况，填写自评表格并综合分析，形成本评价报告。现将 2025 年度雷州市科工贸和信息化局的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报告如下：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单位机构设置、部门职能情况。

1、**主要职责职能：**贯彻落实党中央和省委、湛江市委关于科技创新、工业、商务、口岸和信息化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按照市委工作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科技创新、工业和信息化、商务、口岸和投资促进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1）拟订全市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促进科技创新强市建设的规划，以及促进科技发展，引进国（境）外智力等方面的规划和政策并组织实施。负责引进国（境）外智力和外国专家、港澳台专家管理服务等工作。拟订市重点引进外国和港澳台专家工作计划、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建立外国和港澳台优秀科学家、团队吸引集聚机制，以及重点外国和港澳台专家联系服务机制，承担外国人才管理服务相关工作。拟订出国（境）培训计划，承担重点出国（境）培训项目的审核、管理和监督实施工作。

(2) 统筹推进全市创新体系建设和科技体制改革,会同有关部门健全科技创新激励机制,优化科研体系建设,指导科研机构改革发展,推动企业科技创新能力建设。负责推进科技军民融合发展相关工作。推进市重大科技决策咨询制度建设。

(3) 协助建立统一的市级科技管理平台和科研项目资金协调、评估、监管机制。会同有关部门提出优化配置科技资源的政策措施建议,推动多元化科技投入体系建设,协调管理市级财政科技计划(专项,基金等)并监督实施。负责部门预算执行,制定分管资金分配使用方案,对资金支出进度、绩效、安全性和规范性等负责。实施市基础与应用基础研究措施,负责对市基础与应用基础研究基金(包括市自然科学基金、联合基金等)工作进行宏观管理、统筹协调和监督评估。牵头市实验室建设。负责健全市重点实验室等实验室体系建设。推动科技创新基地与平台规划布局并组织实施。推动科研条件保障建设和科技资源开放共享。

(4) 组织拟订高新技术发展及产业化、科技促进农业农村和社会发展的规划、规范性文件。组织开展重点领域技术发展需求分析,编制市重大科技计划(专项)、重点领域研发计划并组织实施,统筹关键共性技术、前沿引领技术、现代工程技术、颠覆性技术研发和创新。主动对接国家、省、湛江市重大科技项目,牵头组织重大技术攻关和成果应用示范。负责市国防动员委员会科技动员相关工作。

(5) 牵头全市技术转移体系建设,拟订科技成果转移转化和促进产学研结合的相关规范性文件并监督实施。指导科技服务业、

技术市场和科技中介组织发展。统筹推进全市科技公共服务体系和科技企业孵化育成体系建设。承担创新基础能力建设相关工作。推进国家级、省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建设工作。加强高新技术企业培育。推动区域科技创新资源合理布局和协同发展，促进科技创新创业。

(6) 负责全市科技监督评价体系建设和相关科技评估管理，指导科技评价机制改革，统筹科研诚信建设。组织实施创新调查和科技报告制度。指导全市科技保密工作。

(7) 实施科技对外交往与创新能力开放合作措施，组织开展科技合作与科技人才交流。会同相关部门推动对外科技合作与科技人才交流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市科技人才队伍建设文件，建立健全科技人才评价和激励机制，组织实施科技人才计划，推动高端科技创新人才队伍建设。拟订科学普及和科学传播的规划。

(8) 拟订工业、信息化领域的规范性文件。研究提出全市新型工业化发展战略，推进信息化和工业化融合发展，推进生产服务业与制造业融合发展。拟订并组织实施工业、信息化领域发展规划、计划及有关产业政策，提出优化工业布局、结构的政策建议。实施相关产业技术规范 and 标准。指导工业和信息化领域加强质量管理和安全生产工作。监测分析工业、信息化领域运行态势并做好相关信息发布，进行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协调解决行业运行发展中相关重大问题并提出政策建议。牵头负责企业情况综合工作。指导工业、信息化领域的技术进步、技术创新、技术引进、消化吸收和再创新、重大技术装备国产化、重大技术装备研制工作，

推进相关科研成果产业化。

(9) 执行有关固定资产投资政策,编制工业、信息化领域企业技术改造、技术创新等专项资金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审核、上报和办理需经国家、省和市审批、核准、备案的工业、信息化领域企业技术改造投资项目,提出促进工业、信息化领域企业技术改造投资的措施,促进工业投资。负责归口各项财政专项资金和经费的总体计划、实施管理、绩效评价等工作。组织实施产业转移相关规划和政策措施,拟定并组织实施工业园区中长期发展规划。承担工业园区的综合协调、提质发展和、扩能增效工作,研究协调工业园区发展中的重大问题,提出政策建议。拟定并组织实施工业、信息化领域能源节约、循环经济、资源综合利用和清洁生产促进的专项规划。推进绿色制造。协调以节能降耗为主要内容的新产品、新技术、新设备、新材料的推广应用。

(10) 推进国民经济和社会信息化工作,协调指导经济社会领域的信息化应用。推进新一代信息技术和互联网的普及应用。协调推进信息化基础设施建设。负责信息网络基础设施建设规划、管理的有关协调工作,协调通信管线、站点、公共通信网规划,推进服务信息网络的资源共享和互联互通。协调推进国家、省及市重点信息化工程建设。承担促进数字经济和大数据产业的发展工作。拟订促进数字经济和大数据产业发展的规划并组织实施。推进社会经济领域大数据应用和管理创新。

(11) 拟订民用爆炸物品发展规划,组织实施民用爆炸物品生产销售环节建设项目、科技项目管理和产品质量监管。负责民

用爆炸物品生产、销售环节安全的监督管理。

(12) 负责中小企业和民营经济发展的指导和服务, 综合协调有关部门拟订促进中小企业和民营经济发展的政策措施。协调解决中小企业和民营经济发展中的有关重大问题。促进中小企业与大企业融通发展。

(13) 组织协调全市应急通信及其他通信保障工作。负责市国防通信信息动员和战备通信相关工作。协调处理军地间无线电管理相关工作。配置和管理无线电频谱资源, 依法监督管理无线电台(站)。负责无线电监测、检测、干扰查处工作, 协调处理电磁干扰事宜, 维护空中电波秩序, 协助组织实施无线电管制。

(14) 协调烟草工业生产和专营管理。

(15) 贯彻执行国家、省、湛江市商务管理及口岸工作有关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研究国内外贸易、现代流通方式的发展趋势并提出政策建议。拟订全市商务和口岸发展战略、规划、计划并组织实施。拟订市场体系建设、内外贸易发展、投资的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 加快推进现代市场体系建设, 推动商贸服务平台建设。推进内外贸融合发展。优化商贸流通产业布局 and 结构。负责口岸建设和对外开放规划并组织实施。统筹协调保税、海关特殊机构区的规划、申报、建设和管理工作。负责电子口岸建设及口岸信息发布。参与协调口岸安全管理。

(16) 牵头拟订有关健全和规范城乡市场发展的规划。建立市场诚信公共服务平台, 推动商务领域信用建设。推进农村市场体系建设, 指导批发市场规划和城市商业网点规划、商业体系建

设。促进商贸流通体制改革，协调解决商贸流通中的重大问题。推进流通标准化。组织实施流通业产业政策，提出优化产业布局、结构的政策建议。负责流通行业发展工作，指导和管理再生资源回收相关工作。依法对拍卖、租赁（除融资租赁外）、汽车流通和旧货流通业等进行监督管理。组织实施进出口商品目录。组织实施重要工业品、原材料和重要农产品（除粮食、棉花外）进出口计划以及进出口商品配额、关税配额计划。

（17）负责整顿和规范市场经济秩序的相关协调工作。拟订并组织实施规范市场运行、流通秩序的规范性文件。监测分析商务运行态势、商品供求，进行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负责建立健全生活必需品市场供应应急管理机制。

（18）拟订并组织实施电子商务、商务服务等发展规划。推进连锁经营、商业特许经营、物流配送等现代流通方式发展。促进贸易增长方式转变，指导和协调贸易促进体系建设，推动电子商务服务体系和平台建设。促进商贸中小企业发展，指导商品贸易结构调整。推动流通业品牌建设。牵头拟订全市服务贸易发展计划，负责商贸服务业（含批发、零售、家政、餐饮、住宿业等）管理、发展相关工作。指导服务贸易领域的对外开放。会同有关部门制定促进服务出口和服务外包发展的规划。推动服务外包平台建设。

（19）组织实施优化机电产品、高新技术产品进出口结构和对外技术贸易的政策措施。组织实施科技兴贸战略和国际品牌建设。负责监督协调机电产品国际招投标。推进进出口贸易标准化。

(20) 组织、协调实施本市“走出去”工作，拟订并组织实施有关对外经济合作的规划、管理办法和对外投资计划。依法管理、监督和服务对外投资、对外承包工程、对外劳务合作等对外经济合作业务。指导和监督检查本市承担的对外援助相关工作。组织实施本市自由贸易区战略。贯彻执行外商投资战略和改善外商投资环境的政策措施。承担本市与港澳台经贸合作相关工作。指导全市外资管理工作，依法管理外商投资企业和项目有关事项，依法监督检查外商投资企业执行有关法律法规情况并协调解决有关重大问题。指导加工贸易工作，依法监督管理本市加工贸易进出口工作。

(21) 拟订全市商务交流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全市性商务和口岸的重要外事活动。指导本系统外事和对外交流工作。推进海外经贸网络的建设和管理，负责驻外经贸代表机构有关管理工作。承担组织协调反倾销、反补贴、保障措施及其他进出口公平贸易相关工作。综合协调本市有关世界贸易组织事务的具体工作。配合上级部门开展产业损害调查及其他贸易救济措施，指导协调国外对本市出口商品的反倾销、反补贴、保障措施的应诉工作。

(22) 拟订全市招商引资规划、计划并组织实施，承担全市重大项目招商引资和跟踪服务工作；协调和指导本市招商引资、驻市外招商机构工作，牵头制定和宣传本市投资促进发展规划和改善营商环境的政策措施；拟订会展发展规划、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组织策划本市在境内外举办的以招商为主的推介会、展览会等，统筹本市的会展经济以及相关会展等活动。

(23) 负责全市招商引资信息的收集、筛选、发布和服务；负责招商引资信息化建设；负责与省、市内外投资促进工作部门的业务联系；接洽境外相关投资机构和企业，促进项目及资金引进。

(24) 拟订全市区域经济合作发展战略、规划、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做好与国内友好城市的交流合作和友好往来工作。

(25) 落实市人才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职责，指导协调工业、商务、科技、信息化等领域的人才队伍建设、对外交流与合作。

(26) 完成市委、市政府以及上级有关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2、组织架构和人员情况：(1) 本部门设 10 个内设机构：即办公室、综合法规股、运行监测股、技改创新股、招商引资股(工业园区股)、商贸服务股、信息化与数字产业股、中小企业股、对外经济贸易股和科技发展与服务股。(2) **人员构成情况：**市科工贸和信息化局机关行政编制 26 名，设局长 1 名、副局长 3 名，正股级领导职数 10 名。现有在职人员 25 名，其中公务员 23 名、后勤服务人员数 2 名。退休人员 51 人，财政全额供给人员共 76 人。

(二) 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1. 抓实党建引领赋能发展，筑牢风清气正政治生态。强化理论武装，提高政治站位，围绕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及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开展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专题研讨，不断凝聚思想共识。

2. 持续优化营商环境，助力工业发展稳中有进。扎实开展“小

升规”工作，梯度培育优质中小企业。推动湛江华源糖业、雷州青元木业加工厂等 8 家企业申报上规。发动明俊食品、华熙节水科技、画景饮料、建盈建筑等 4 家企业申报广东省创新型中小企业，推动明俊食品、华熙节水科技、千护宝、海威农业等 4 家企业申报专精特新中小企业，优质中小企业队伍不断扩大。三是扎实做好榨季生产服务工作，推动榨糖企业榨蔗量同比增加 26.5 万吨，增幅 15%，产值增加 1 亿元。

3. 激活创新主体活力，推动创新能力持续提升。一是大力推进创新平台建设，推荐广东南派食品有限公司申报省级工程中心认定；二是持续抓好科技企业培育，深入企业摸底调研和政策宣讲，指导 12 家培育企业申报高新技术企业，申报入库科技型中小企业 22 家。

4. 推动商贸格局提质扩容，持续释放市场发展活力。持续推进企业上限纳统，夯实经济增长基础，联合统计部门及各镇（街）精准发力，积极推动企业上限纳统工作。已成功推动湛江市平头鸽通信有限公司、雷州市东里方兴加油站等 9 家企业纳统上限，进一步壮大限上企业队伍。

5. 优化对外营商环境，推动高水平对外开放。助推企业开拓国际市场、扩大销路，积极组织外贸企业广东华熙节水科技有限公司、广东威希德有限公司等企业参加“中国进出口商品交易会”系列经贸展销会，将出口贸易拓展至巴西、阿根廷、以色列、日本、摩洛哥、墨西哥、阿尔及利亚、印度等国家。

6. 完善信息基础设施，推进典型镇村整洁美化。有序推进信息基础设施建设，实现乡村网络互联互通，2025 年，全市新增家

庭宽带接入用户 7971 户，累计 27.08 万户；新增 FTTH/O 光纤接入用户数 7984 户，累计 28.48 万户；新增铁塔基站 12 个，累计 760 个；累计开放物业基站站址 67 个。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目标 1：持续推动企业上规模培育工作。对“小升规”企业进行政策性扶持，重点稳住新上规模企业的生产经营情况，并联合统计、税务部门，深入各镇街宣传发动和协助开展促上规模工作，力争为规上工业经济注入新的活力和增长点。

目标 2：全面开展暖企服务活动。一是通过中小企业服务月、骨干企业“一企一策”等制度，用心用力用功服务好企业，保障企业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结合电商等方式，为企业提供打开销路，切实振兴实体经济。二是帮助企业融资贷款，做好企业和银行之间牵线搭桥工作，缓解企业资金周转困难。三是加强惠企政策宣传力度，促进惠企政策落地生根。

目标 3：加强科技型中小企业入库备案、专精特新和高新技术企业培育，协调管理省级、市级财政科技计划并监督实施。协助企业技术改造和技术创新，增强高新技术产业核心竞争力和发展后劲。

目标 4：做好外贸进出口企业运行监测及分析工作，持续推进外贸经济发展。继续做好大唐口岸临开工作，确保大唐进口业务正常运营。做好外商投资企业服务工作。完成 5G 基站建设任务 300 个，三线整治工作任务达标达质。推动电商深度融合，深化

“电商+产业带”模式，围绕珍珠、金鲳鱼、芒果等特色产品，培育本土电商龙头和直播基地，力争全年网络零售额实现显著增长。

（四）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2025年本单位按照年初部门预算安排，结合我单位实际，坚持量入为出、量力而行的原则，严格控制经费开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对公务接待、公务用车都制定了相关的管理办法。

雷州市科工贸和信息化局 2025 年度预算批复收入总预算 774.4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64.4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1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2025 年预算支出 774.4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22.71 万元，项目支出 141.71 万元。

二、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价小组情况

成立雷州市科工贸和信息化局绩效评价工作领导小组，进行深入交流并仔细研究有关评价依据开展项目前期调研，明确绩效评价思路 and 评价重点等内容，组织制定自评方案及指标体系。

（二）自评工作过程

我局没有下属单位，我局采取的评价方法是通过开展部门支出管理综合评价，促进部门从整体上提升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水平，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保障单位更好地履行职责。

（三）自评材料报送时间及质量。

我局通过资料收集、绩效评价、工作总结及撰写报告等几个阶段，认真、准确填写自评数据表，形成详实的自评报告，并按

规定时间按时完成自评工作。我单位对所报送自评材料真实性、完整性、一致性、规范性负责。

（四）自评材料报送及公开一致情况。

本单位所报送的自评报告、数据表、评分表与公开的自评报告、数据表、评分表一致。

三、绩效自评情况

（一）自评结果。

本单位 2025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分数为 95 分。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分析。

1. 履职效能

履职效能指标反映的是部门整体产出指标、效益指标以及部门预算资金支出进度。所有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均已按期完成。在工业经济方面，扎实开展“小升规”工作，梯度培育优质中小企业。推动湛江华源糖业、雷州青元木业加工厂等 8 家企业申报上规；在科技创新方面，深入企业摸底调研和政策宣讲，指导 12 家培育企业申报高新技术企业，申报入库科技型中小企业 22 家；在工作经费方面，严格按照财政的资金要求使用各项工作经费。

部门预算资金支出效率达标。资金使用率高，专项资金使用规范，支出进度总体良好。

2. 管理效率

预算编制及预算执行，反映部门预算的调剂、年中追加资金情况。本单位 2025 年度项目及时入库，二级项目使用率高，资金下

达及时率 100%；由于财政资金紧缺，在年初预算中未能覆盖全年资金需求，故在年中存在资金调剂资金情况；在财务管理合规性，反映部门财务管理的规范性。本单位在 2025 年度财务管理合法合规。

信息公开反映单位公开执行到位情况。本单位 2025 年度预算和 2024 年度决算经财政批复后，均在规定时间内按照要求在局门户网站进行公开。

绩效管理反映单位预算绩效管理制度的建设和执行情况。本单位严格按照《雷州财政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考评办法（试行）》等相关文件进行绩效管理和自评，按时按质完成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采购管理反映单位采购完整性和合法性。本单位建立了相关的采购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及时公开采购意向，及时签订采购合同，做好合同备案的及时性，单位采购活动合法合规。

资产管理反映单位固定资产使用情况以及合规情况。本单位办公室面积和办公设备未超过规定标准、同时也及时上缴租金收益。

运行成本反映单位对经费的控制效果。本单位严格按照预算安排使用“三公”经费。

（三）存在问题

(1) 绩效目标设立不够明确、细化和量化。单位虽然设立了项

目资金绩效目标，但目标不够明确、细化和量化。

(2) 预算管理不够精细。在预算管理过程中，需加强全局内设机构的协调联动，保证预算编制的合理与精细。同时预算执行力有待加强，各项费用开支要按标准执行。

(3) 内控管理水平有待提高。缺乏专业的内控管理人才，习惯按部就班，缺乏创新意识，工作中在精度和深度上还需下功夫。

(四) 改进措施

(1) 细化整体预算编制工作。加强全局的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进行预算编制。全面编制预算项目，优先保障固定性的、相对刚性的费用支出项目，尽量压缩变动性的、有控制空间的费用项目，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严谨性和可控性。

(2) 强化财政预算执行的刚性。严格按照预算项目进行，不得随意调整和变更预算，确保预算的刚性。做好与财政部门的衔接协调，保障项目资金的投入进度，发挥预算资金的使用效益。

(3) 坚持定期进行财务分析。每季度进行财务收支分析，对收支不合理现象做出预警，并及时通报。落实项目专项的报批进度和指标文的下达，加强项目实施进度跟踪，开展项目绩效评价，确保项目绩效目标完成。

(4) 严格财务管理监督。

按照预算规定的费用项目和用途进行资金使用审核、列报支付、财务核算。建议市财政多来指导，提供一套系统先进的管理方法，并组织培训，发放光盘给单位学习，派专家来协助构建一套适合于我局的绩效评价体系。发现缺点，及时纠正，积累经验，做到预算精准和绩效效益明显。

四、其他自评情况

无